

证券代码：832270

证券简称：骏驰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廖友辉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会议记录。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